

桃園市體育總會飛盤委員會

113 年全民運動會桃園市飛盤代表隊選拔辦法

- 壹、計劃依據：依據 112 年 12 月 7 日「113 年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申請補助說明會」會議紀錄辦理。
- 貳、計劃目標：選拔本市優秀飛盤爭奪賽選手，參加 113 年全民運動會，以期為本市爭光。
- 參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。
- 肆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。
- 伍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飛盤委員會。
- 陸、選拔日期：測試：113 年 2 月 18 日（星期日）。2024WUC 國家代表隊選手不需另行測試，但請到場協助測試。
初選：113 年 3 月 9、10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，配合 113 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飛盤錦標賽辦理。
決選：113 年 4 月 20、21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。
- 柒、選拔地點：測試：元智大學（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 135 號）。
初選：元智大學（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 135 號）。
決選：桃園市立體育場（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 1 號）。
- 捌、參與對象：戶籍設於本市且達三年以上（110 年 7 月 5 日以前設籍者）之飛盤選手。
- 玖、活動內容：113 年全民運動會桃園市飛盤爭奪賽代表隊選手選拔。
- 拾、報名費：每人新台幣參佰元整。
- 拾壹、報名方式：採個人報名，以 Google 線上填單系統完成報名。
負責人：章艾薰總幹事 0928-111371
E-mail：eric2541@yahoo.com.tw。
- 拾貳、報名日期：已於 113 年 1 月 14 日（日）公告至 113 年 3 月 3 日（一）00:00 截止。
- 拾參、選拔辦法：
- 一、由桃園市體育總會飛盤委員會組成選拔委員團：共計 5 人
召集人：陳國良主任委員：桃園市體育總會飛盤委員會主任委員。
選拔委員：李松原副主任委員：中華民國飛盤協會 A 級教練，中華民國飛盤協會 A 級裁判。

章艾薰總幹事：中華民國飛盤協會 A 級教練，桃園市代表隊培訓隊教練。

吳宗祐老師：中華民國飛盤協會 C 級教練，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老師。

陳建翰老師：中華民國飛盤協會 B 級教練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老師。

二、教練：113 年全民運動會桃園市飛盤代表隊教練由選拔委員團指派。

三、初選：由選拔委員於初選時依據選手體能、技術、心智及經驗等項目做評比，選出 40 名男、女選手（男：20~28 名、女：12~20 名）。

決選：由選拔委員於比賽中依據精神、技術、體能、臨場表現及經驗等項目，選出最後參賽之 26 名選手（暫定：男：13 名、女：13 名）。

最終名單比例依據 113 年全民運動會技術手冊規定辦理。

四、通過初選之所有報名選手均須參加 113 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飛盤錦標賽。

五、所有選手均有參與集訓及服從之義務，如未能遵守集訓規範，經教練團決議得取消該選手資格。集訓規範於 113 年 4 月 25 日公佈。

六、初選名單於 113 年 3 月 25 日公布；決選名單於 113 年 4 月 25 日公布。

拾肆、集訓時間：第一階段：113 年 5 月 4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28 日止（每星期六、日）。

第二階段：113 年 8 月 3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7 日止（每星期六、日）。

拾伍、集訓地點：元智大學（遇場地有活動時變更為桃園市立體育場）。

拾陸、本活動實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公佈之。